

特別加保真便利 臨時上工好安心



勞動部勞工保險局
Bureau of Labor Insurance, MOL

廣告



勞工職業災害保險 及保護法第10條 特別加保

營造業工頭、點工、平台外送員等非典型
工作之勞工，可透過特別加保制度參加勞
工職業災害保險，依繳費完成之實際時間
起算保險效力或繳費後自指定日生效。



勞動部勞工保險局
Bureau of Labor Insurance, MOL

廣告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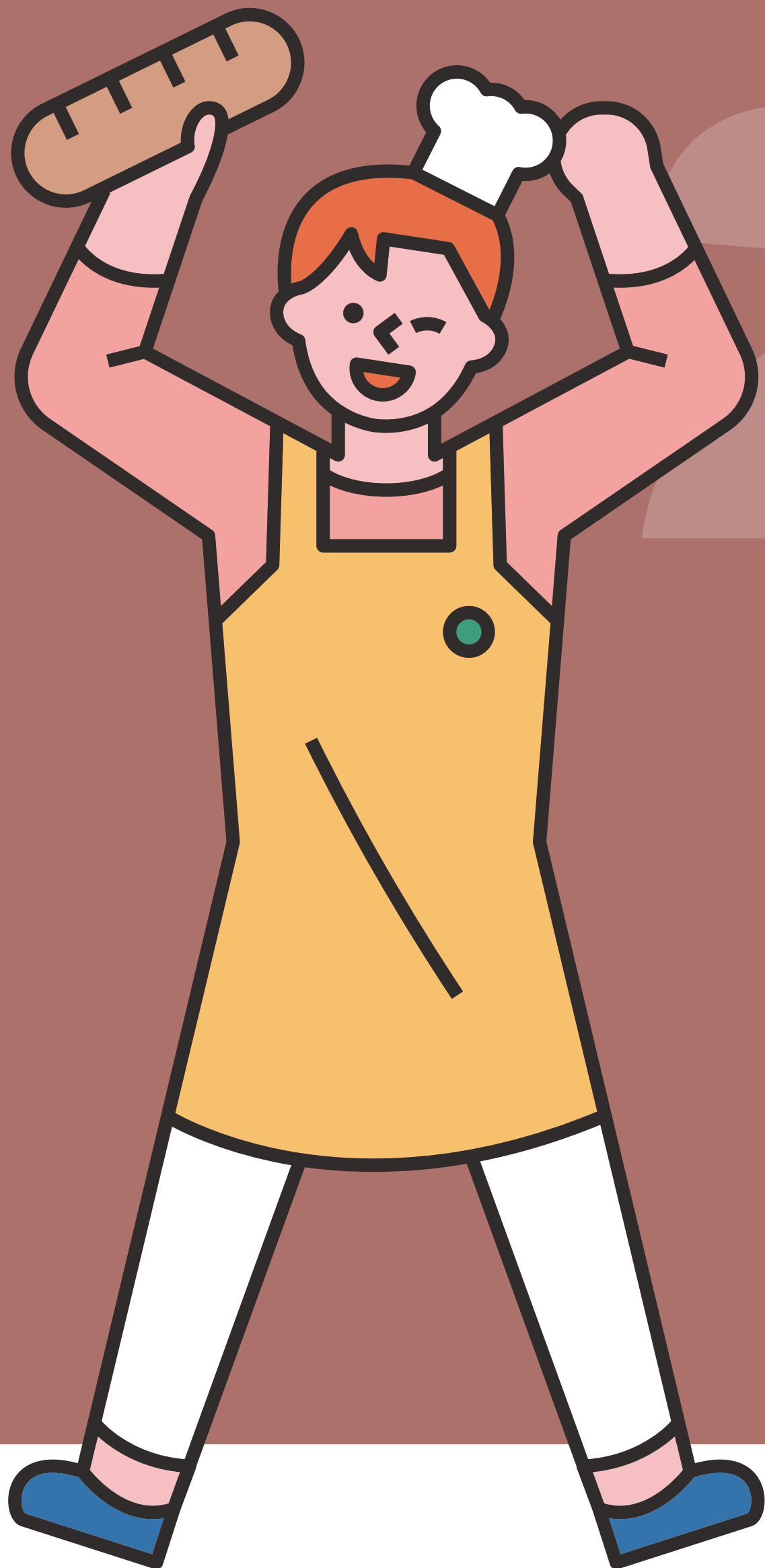
為什麼要規劃 特別加保

鑑於社會勞動型態改變，短期性及臨時性工作的非典型勞動人口增加，災保法特別規劃簡便且即時的加保管道，保障該等勞工的工作生活安全。



勞動部勞工保險局
Bureau of Labor Insurance, MOL

廣告



特別加保制度的 適用對象及投保人

被保險人	投保人
自然人雇主及其僱用之勞工 (如工頭及其僱用之點工)	自然人雇主
實際從事勞動之人員 (如平台外送員、街頭藝人等)	勞工本人
勞基法第45條第4項所定之人 (指提供勞務之童工，如廣告童星)	受領勞務者 (如電視台或廣告公司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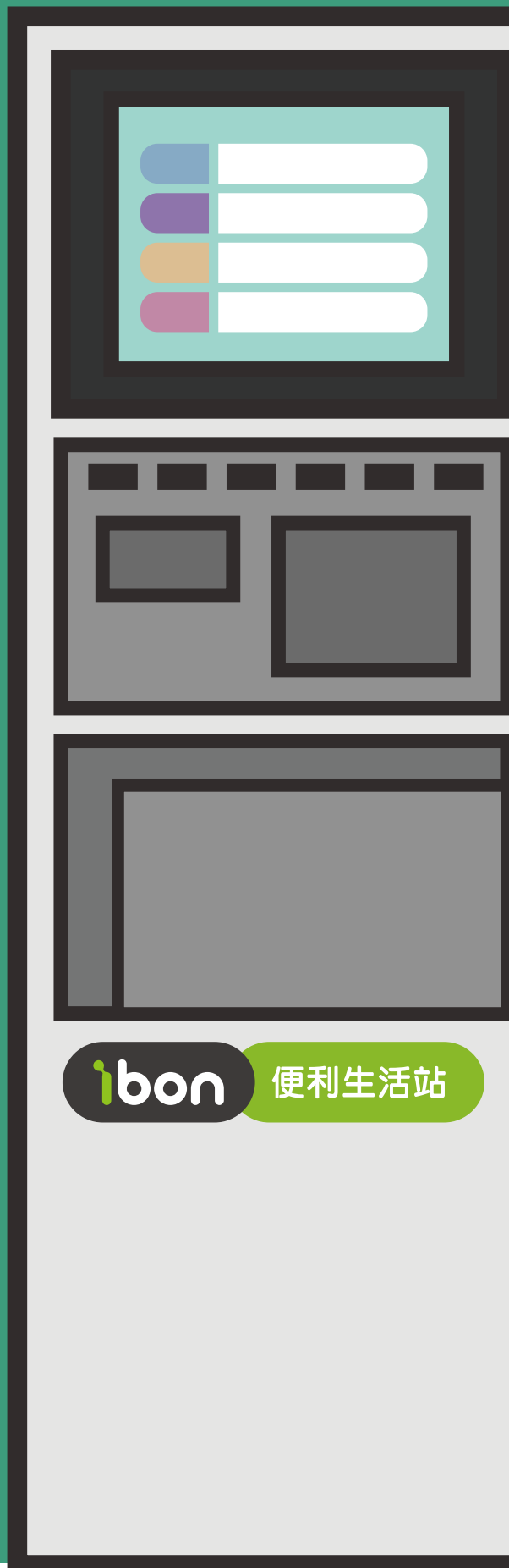


加保管道

統一超商之ibon機台 民眾可至任一統一超商之ibon機台，選擇特別加保申報專區進行申報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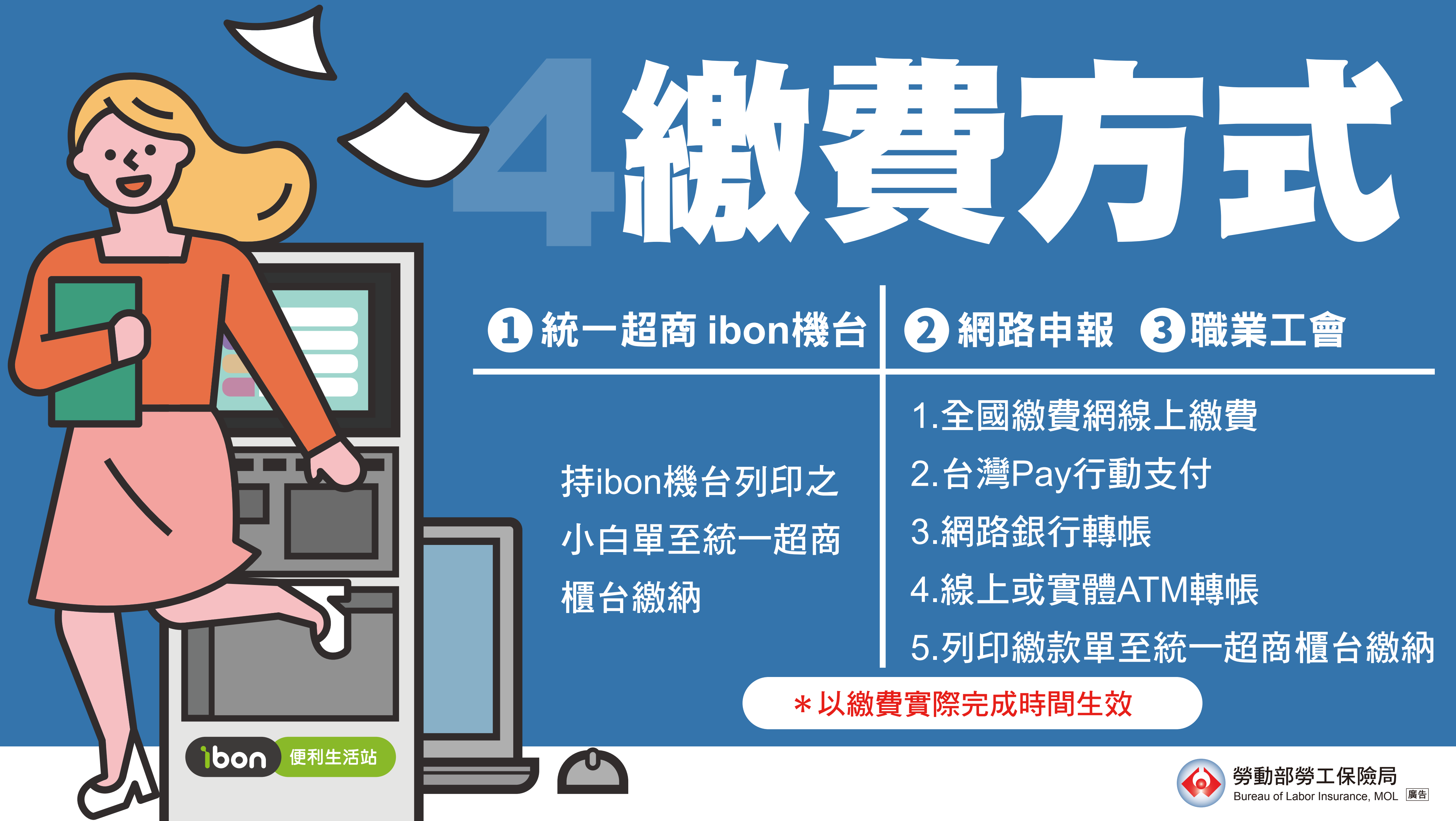
網路申報 民眾可利用電腦或手機，透過勞保局官網進入特別加保申報專區，免身分驗證即可申報加保。

職業工會 民眾可參考勞保局官網公布之工會名單，至任一職業工會辦理特別加保業務。



勞動部勞工保險局
Bureau of Labor Insurance, MOL

廣告



① 統一超商 ibon機台

持ibon機台列印之
小白單至統一超商
櫃台繳納

② 網路申報 ③ 職業工會

- 1.全國繳費網線上繳費
- 2.台灣Pay行動支付
- 3.網路銀行轉帳
- 4.線上或實體ATM轉帳
- 5.列印繳款單至統一超商櫃台繳納

*** 以繳費實際完成時間生效**

ibon 便利生活站



勞動部勞工保險局
Bureau of Labor Insurance, MOL

廣告



查詢及列印 加保證明

特別加保制度須繳費後始生效力，故繳費後始可列印申報及繳費資料，查詢列印管道：ibon機台、勞保局官網及勞保局櫃台。



勞動部勞工保險局

Bureau of Labor Insurance, MOL

廣告



參加本保險有哪些 須注意的地方？

- ① 申報作業：可提前**10個日曆天**預約加保，每次加保期間最長**6個月**。
- ② 投保薪資：共分為基本工資、30,300元、34,800元、40,100元及45,800元等5級，111年5月1日開辦時，基本工資為25,250元。
- ③ 投保費率：採單一費率，111年5月施行時為**0.2%**，嗣後每3年精算調整1次。舉例而言，投保30,300元者10天保費為20元。
- ④ 保險效力：**自保險費繳納完成**之實際時間起算，或繳費後自向後指定日期起算。
- ⑤ 其他規定：本保險已繳之保險費不予退還，且不得更改投保期間。

申報及查詢操作步驟 🔍

<https://www.bli.gov.tw/0105838.html>



勞動部勞工保險局

Bureau of Labor Insurance, MOL 廣告